

证券代码：833214

证券简称：汇乐环保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 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公司（以下简称“宁德分公司”）与林卫波先生于东莞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林卫波名下机动车一辆。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年8月2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表决票数 2 票。关联董事林卫波、叶倩冰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规定，此次交易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该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自然人

姓名：林卫波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别墅街 11 号咸西新苑 12 幢 7 楼 1 号

关联关系：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中的标的车辆，经东莞市广协鉴定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旧机动车鉴定估价评估报告书》进行评估，交易公允，符合市场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情况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公宁德分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欲添加车辆，林卫波有闲置小汽车一辆，小汽车车型、车况均适用公司需求，宁德分公司拟受让该小汽车，该小汽车机动车型号：宝马牌 BMW7301JL (BMW530Li)，车辆识别代号/车架号：LBVCU5107CSF05281，注册登记日期：2012 年 10 月 31 日。根据东莞市广协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16 日出具的《旧机动车鉴定评估报告书》，车辆评估价格为 185,087.00 元，故转让格拟定为 185,087.00 元。转让日期拟定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一周内。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资产状况以及独立性均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4 日